

中學改進排行榜公佈，加權計分惹爭議

◎黃 藹

1998年英國中學成績排行榜(School league tables)於十二月初公佈。據教育部官員說，今年英格蘭中學成績排行榜強調的是各個學校所做的改進，其目的是要凸顯進步，而不在於公佈成績最好和最壞的學校。事實上，英國政府今年放棄了「加權計分的措施」(value-added measures)，使今年的排行榜因此無法明顯看出各校學生進步的情形。

所謂「加權計分措施」是藉由考量學生先前的成績，以了解前後進步情形，使得學校之間的比較更為公平。因為有些學校的學生在入學前的程度就比較差，若無加權計分則無法恰當反映學校為提升學生程度所做的努力。但是，某些中等教育普通證書考試(GCSE)成績很好的學校，他們的學生在小學的成績原本就不錯，若實施加權計分，實在看不出這些學校對學生的培養有過什麼明顯的努力，這會折損學校原來的口碑。

此外，教育標準局(OFSTED)總督學克利斯·伍海德(Chris Woodhead)表示說：「我們需要可靠的成績資料，以瞭解學生在學校生涯的各個階段裡的成長發展，如此才能夠計算出後來的學校對學生學業進步所作的加權。可是目前我們並沒有建立這項檔案資料。」

教育部官員原來計劃從下年度開始公佈所有學校的加權分數，而這項計分方式是根據一項成為本週公佈排行榜特色的前置計畫而來的，即只評量第三基階(KS3)考試和GCSE考試之間（即14-16歲）所作的進步。但是由於一些人士的反對，教育部長大衛·布朗奇(David Blunkett)不得已放棄這套措施。其中包括中學校長協會(Secondary Heads Association)的秘書長約翰·鄧福(John Dunford)和全國校長協會(NAHT)的秘書長大衛·哈特(David Hart)，他們呼籲政府暫緩公佈全國加權計分的數據，直到政府對學生從11歲到16歲的進步情形有精確的評量再說，因為目前的評量只依據14歲到16歲的成績，卻未考量14歲之前的成績。

布朗奇期盼見到全國加權計分資訊的公佈，並將於明年春天決定是否在1999年擴大該項計畫。該項只評量從14歲到16歲進步情形的前置計畫研究結果，本週由教育就業部和學校成績排行榜一併公佈。

鄧福先生說：「政府還必須等待，因為評量精確是很重要的。布朗奇承認只做14歲到16歲的進步評量對許多學校是不公平的，因此這項有瑕疵的前置研究計畫不該擴大。」

全國校長協會的校長們和教育統計學者希望政府能等到第二基階(KS2)考試的資料建立後，再實施加權計分措施。可是今年KS2（11歲）的考試成績資料是第一次為了加權計分要求的形式而開始整理建檔，因此在2003年之前要比較KS2考試和GCSE會考（16歲）之間進步情形，時間上還來不及。

◇資料來源：BBC Online, News, Education, Dec.1, 1998, "A measure of success." TES, News & Opinion, Dec. 4, 1998, "Heads stoke value-added controversy."

☆本文作者為國立中央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暨教育學程中心合聘教授，專研教育哲學。